

# 苏州大学体育学院研究生会管理办法

为规范我院研究生会日常工作，加强研究生会内部管理和组织建设，提高研究生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促进研究生会工作不断制度化和规范化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。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体育学院研究生会是学院党委领导下的主要学生组织。体育学院研究生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加强对同学的政治引领为根本，以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为宗旨。

**第二条** 体育学院研究生会组织架构为“主席团+工作部门”模式。实行轮值制度，研究生会主席团集体负责研究生会重大事项，不设主席、副主席，设执行主席，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轮值担任，以学期为一个轮值周期，执行主席负责召集会议、牵头日常工作。

**第三条** 体育学院研究生会遵循按需设置、合理优化、精简高效的原则，符合学生组织特点，按照扁平化方式优化工作部门设置，减少管理层次，提升管理效能。

## 第二章 招新制度

**第四条** 苏州大学体育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均可报名，入会研究生应当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。

**第五条** 申请加入研究生会研究生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（一）理想信念坚定，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、爱国情感。

（二）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品行端正、作风务实、乐于奉献，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。

（三）学有余力、学业优良，学习成绩综合排名为本专业前列，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。

**第六条** 研究生会招新由研究生会主席团统一负责，秉承“公平竞争，择优录取”原则。招新面试由各部门负责，面试范围由各部门根据自己部门的情况自主决定。

**第七条** 研究生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应当予以免职：

- （一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受到纪律处分尚未解除的；
- （二）有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；
- （三）学籍状态属于休学、保留学籍等；
- （四）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学校有关管理规定，或对学校和学院声誉造成负面影响的行为等。

### **第三章 工作制度**

**第八条** 研究生会秉承为同学们全心全意服务的宗旨，主席团及各部门须合理分工，研究生会成员须妥善安排时间，及时完成工作，不得拖延。

**第九条** 研究生会成员倡导团队合作精神，需要部门间协作互助，保持工作的整体性和一致性，要服从统一领导，统一指挥。

**第十条** 学期初，各部门须提交一份学期工作计划至主席团存档。学期末，各部门须提交一份学期工作总结至主席团存档。

**第十一条** 研究生会办公室统一负责档案管理工作。办公室对研

究生会所有书面材料和电子材料进行分类、整理、归档。

**第十二条** 研究生会成员应积极工作、认真履责，如值班无故缺席超过三次，工作消极懈怠，则评奖评优中对应加分项目不予加分。

#### **第四章 例会制度**

**第十三条** 研究生会每学期至少召开两次全体例会，制定学期工作计划工作，对本学期工作进行布置和总结，并做好会议记录，交由办公室记录存档。

**第十四条** 研究生会各部门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部门例会，制定各部门学期工作计划，对本学期工作进行布置和总结，并做好会议记录，交由办公室记录存档。

**第十五条** 研究生会例会各成员提前五分钟到会，不得迟到、早退、无故缺席，如有特殊情况须向主席团成员提前请假。

#### **第五章 值班制度**

**第十六条** 研究生会成员以学期为单位开展值班工作，由主席团成员合理制定值班表，并负责值班考勤工作。

**第十七条** 值班时间为工作日 8:30-11:30, 下午 13:30-16:30。值班同学须按时到办公室值班，并做好签到。

**第十八条** 研究生会各成员无故不得缺席值班，如有特殊情况须提前换班并向主席团成员说明情况。

**第十九条** 值班期间须穿戴整齐，不得打游戏，无工作任务时可自行进行学习。保证办公桌面和地面整洁卫生。

#### **第六章 培训制度**

**第二十条** 研究生会每学年至少组织两次全员培训，分别为理论培训和技能培训。

**第二十一条** 主席团或各部门可根据工作计划请示分管老师后开展培训活动。

**第二十二条** 培训单次主题形式不限，旨在提高研究生会成员素质能力，提升研究生会活动质量。

2023 年 10 月 9 日

苏州大学体育学院研究生会